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32100440120196L

##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 2021 年度)

单位名称 海东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法定代表人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	单位名称	海东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		
		承担全市房屋	建筑及市政基	础设施工程质量安
		全监督的技术	服务、业务指	导及新技术、新材
	宗旨和料、新工艺推		广应用工作。	
《事业	业务范围			
<b>単位</b>				
法人				
证书》	青海省海东市乐都区海东大道 10 号			
登载	住所			
事项	法定代表人	陈振业		
	开办资金	20 (万元)		
	经费来源	<b>反</b> 财政补助		
	举办单位	海东市住房和	城乡建设局	
资产	净资产合计 (所有者权益合计)			
损益	年初数 (万元)		年末数 (万元)	
情况	20		20	
网上名称	无		从业人数	13

2021年6月22日法定代表人由唐建青变更为陈振业

对例实则变记的情《》施有更规执条和细关登定行况

2021年,在海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坚强领导下,海东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,按照核准的宗旨和业务范围,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,扎实开展了各项工作。一、开展的主要工作(一)截止目前,我站共有监督项目47项,建筑面积100.6万平方米,总投资25.3亿元。其中建筑工程27项,建筑面积58万平方米,投资20.3亿元,市政工程20项,投资4.3亿元。本年度办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29份。(二)完成了海东市湟水河乐都主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等15项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工作,建筑面积共计31万平方米,投资13.8亿元。(三)完成海东市体育中心项目等9项建筑工程备案工作。(四)

本年度开展开复工检查、安全生产、建筑市场和工程质量安全等

大型检查6次,检查项目共计98项,下发整改通知书51份,停工

开展业务活动情

况

通知书25份,已整改完毕。 (五)对全市29家预拌混凝土企业 从质量管理体系、原材料质量管理及生产质量控制等方面进行了 检查, 共下发整改通知单22份, 下发停业整改通知单4份。(六) 我站本年度受理质量安全投诉5件,目前均已处理回复完毕。 (七)积极开展全市建筑工地及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疫情防控工 作,落实重点区域消杀和重点人员排查、精确管控。 二、取得 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021年度我站提高政治站位,强化 服务意识, 针对市级重点项目、民生工程主动作为, 一是组织全 市在建工程的建设、施工、监理单位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人 员召开了全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培训班、分户验收观摩会, 提高 从业人员质量安全意识和技能, 压实各方主体责任, 切实消除影 响施工质量安全隐患, 推动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水平。二是由 我站监督的海东市体育中心工程荣获"2020-2021年度第二批国 家优质工程奖":"海东市朝阳山市政广场景观工程"等3项工程 荣获青海省"江河源杯";全市共6项工程荣获2021年省级建筑施 工安全标准化示范工地称号。三是持续强化全市建设工程领域质 量安全管理,灾害后隐患排查,规范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、质量 检测机构的市场及质量行为,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责任, 保障人民 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全年共发现建筑工程质量问题1031 条,安全隐患530条,现已全部整改完成,切实规范了各方主体 责任和行为。 三、目前存在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努力方向 (一) 程序机制需要进一步规范。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,质量安全监督 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, 不具备行政执法效能, 但有关法律法规 规定的职责权限、职能范围、办事程序等方面还还有待进一步规 范、统一。 (二) 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。建筑工程质量安

全监督工作专业性强、责任重大, 需要进一步引起主管部门的高 度重视,加强专业人才队伍的培养,持续推进行政监管能力和监 管效率。 四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无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1. 无奖惩。 2. 涉及 1 项诉讼, 平安区欣宝花园小区建设单位法 绩效和 人谎称施工单位未经许可私自办理竣工备案起诉了各参建单位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及海东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、后撤诉。 情 况

	无
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 情 况	

填表人: 陈显荣 联系电话: 187\*\*\*\*2528 报送日期: 2022 年 03 月 23 日